

广州广电运通金融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申请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告知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广电运通金融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21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请做好广州广电运通金融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申请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以下简称“《告知函》”）。

根据中国证监会的要求，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告知函》所涉及的问题进行了认真核查和落实，并按要求对有关问题进行了说明和答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请做好广州广电运通金融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申请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的回复》。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的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及最终获得核准的时间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审核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广电运通金融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1 月 23 日